

##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7年6月27日在公司A1815（古墩路702号）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7年6月22日以书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方银军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达到法定人数。公司的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案）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及公司子公司的中高层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同意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4号：股权激励》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案）》（以下简称“股权激励”）。

本次股权激励涉及的具体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尚未确定，公司将在上述事项确定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事宜进行审议，并编制《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对本预案进行完善和修订，授予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等相关内容将在《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进行披露，届时《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了核查

意见。

关于本议案，详见 2017 年 6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案）》公告。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特制定《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

关于本议案，详见 2017 年 6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公告。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设职能部门的议案》；

为了紧跟公司发展步伐，适应公司发展需要，在保持现有执行流程基本框架的基础上，依据公司发展战略和长期规划，结合公司经营理念和管理模式，增设环保事业部、法务部、浙江省赞宇表面活性剂重点企业研究院。

特此公告！

赞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7 日